

燕北办〔2024〕3号

永安市人民政府燕北街道办事处 关于蔡桂香等同志岗位聘任的决定

根据《永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事业单位岗位聘用工作的通知》(永人社〔2019〕75号)文件精神,蔡桂香等3名同志符合岗位的聘任要求,2024年1月11日至2024年1月17日对蔡桂香等3名同志职务、职称聘任进行公示,公示结果无异议。经研究决定,聘任:

- 蔡桂香:专技五级岗位(聘期:2024.1.1-2025.12.31)
- 陈永生:专技六级岗位(聘期:2024.1.1-2025.12.31)

3、陈开权：专技九级岗位(聘期：2024.1.1-2025.12.31)

永安市人民政府燕北街道办事处

2024年1月24日